

十路人马分赴各区县驻点督查,集中解决突出环境问题

山东淄博百日攻坚祛顽疾

找准症结 加大力度

凝心聚力 改善环境质量

本报为推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今年9月,山东省淄博市委、市政府召开生态淄博建设百日行动动员大会,要求以铁的决心、铁的措施、铁的手腕,凝心聚力解决生态环境保护中的突出问题。

生态建设事关淄博市发展全局,事关长远,是淄博人民群众最关注的问题之一,也是倒逼转型发展的重要载体和抓手。2015年以来,淄博市委、市政府全面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确定把生态淄博建设作为深入推进“一个定位、三个着力”(以走在前列为目标定位,着力建设工业强市、文化名城、生态淄博)的重点内容来抓,下定决心,强化措施,铁腕治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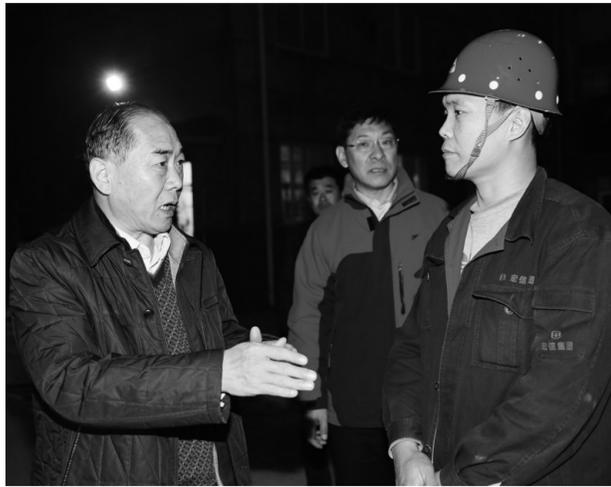
淄博市委书记王浩在动员大会上强调,当前生态淄博建设正处于滚石上山、相持胶着的状态,全市上下一定要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咬定目标任务,下定决心,千方百计,全力以赴。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瞄准国家、省今后几年甚至十几年、几十年的标准制定工作目标。要坚持下重手、出重拳,对各项整治任务、环境问题、环保工程,瞄准症结、找准死穴、精准施策。要坚持问题导向,加大宣传曝光力度,动员全市人民群众举报环境问题,齐心协力打一场生态淄博建设的攻坚战。

淄博市市长周连华在动员会上指出,全市要以集中开展生态淄博建设百日行动为契机,抓住关键、集中攻坚。要强力推进大气、水污染治理,确保水、气质量持续改善,加快推进绿动力提升工程及生态治理和修复,扎实解决生态环境建设中的突出问题,集中抓好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治、环境执法和案件查处等工作。要强化组织协调、专项督查和宣传引导,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形成党委政府主导、部门协调联动、群众广泛参与的强力推进机制,确保百日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沉痾用猛药,药方一定要准。淄博市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针对不同问题,逐一把握会诊,找准症结,对症下药,务求事半功倍。要下狠手、出硬招,使出浑身解数,确保螺丝越拧越紧,力度越来越大。

淄博市要求公安、环保等部门严格执法,持续深化“刑责治污”,对环境污染违法行为,坚决依法顶格处罚,对涉嫌犯罪的,坚决依法处理。对顶风而上、拒不采取治污措施的,既要严厉处罚企业,也要严厉惩处企业负责人,震慑环境违法者,让环境违法行为无处遁形。

高忠传



山东省淄博市为改善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不断加大对外涉气企业的监管力度。图为淄博市副市长李灿玉(左一)、市环保局局长于照春(右二)带队夜查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张军摄

◆高忠传 刘巨贵

“空气真清新呀。”最近,家住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东坡村的村民在感受好空气的同时,纷纷为政府点赞。

原来,东坡村附近的淄博坤甸建材有限公司因存在严重的扬尘、烟尘污染问题,且没有落实停产整治措施,被博山区政府强制关停取缔。这是淄博市开展生态淄博建设百日行动的一个缩影。

今年9月起,淄博市在全市范围内启动生态淄博建设百日行动,集中解决影响生态环境的各类突出问题。行动中,全市组建了10个督查组,对各区县强化督查督导,严查环境违法行为,从严追究相关责任人及管理部门的责任。截至目前,一大批环境难点、重点问题得到解决,全市环保工作得到有力推进。

环保督查全方位无死角

此次行动,淄博市专门成立了指挥部,市委书记王浩、市长周连华任组长,成员单位包括市纪委、市政法委、市发改委及环保、公安、住建、交通等22个政府职能部门。

行动启动后,淄博市从相关部门抽调了124名精兵强将组成10个督查组,迅速分赴各区县开展驻点督查。同时,成立1个巡查组,对各督查组工作开展情况及各区县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巡查。

在各督查组中,之前互不熟悉的一群人迅速形成一个团结和谐、分工明确的集体。他们分组深入各个乡镇、每家企业,力求掌握第一手资料,以便开展针对性督查。

督查组采取接受群众举报、听取汇报、查阅档案、单独约谈、现场核查、追责问责等方式,对各区县进行全方位、无死角督查,对发现和群众举报的问题逐一核查,并责令相关区县立即整改,整改不力或存在失职、渎职行为的移交纪检监察

部门进行追责。同时,对新《环境保护法》实施以来的环境执法情况进行检查。

驻点次日,各督查组的举报电话即在媒体上公布出来。在周村区,逾4000份督查公告被张贴到村居和大小企业。除接受来访、来信、来电外,督查组还开通了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等投诉渠道。报纸、电台、电视等传统媒体都开设了专栏专题,微博、微信等平台也被充分利用,形成了立体化、全方位的宣传态势。

铁腕治污确保整改措施落实

淄博市是一个工业城市,且产业结构偏重,中心城区南部的湖田、泮水、南定3镇,碳酸钙企业众多,仅湖田镇就有39家。这些碳酸钙企业能耗高、污染重、附加值低,一直是环境治理与关停取缔的重点对象。但近年来,治理效果不理想,个别已被责令关停的企业“死而不僵”,伺机恢复生产。

发现这一问题后,督查组先是下达督办单,继而严肃约谈区、镇有关负责人,有力推动了关停取缔工作。很快,各镇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对关停企业采取拆除设备、恢复原貌等措施,确保其彻底关停。对暂时保留的企业,督促其完善环保设施,实现达标排放。

在周村区,督查组深入走访当地居民后发现,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顺酐分公司存在化工异味扰民问题。在随后的调查中,又发现这家企业在顺酐项目竣工后未经环保验收,烘干废气无组织排放污染环境等问题。

虽然这家企业有着国家新材料产业化基地骨干企业、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全国化工企业500强企业等众多称号,也是周村区的纳税大户,但这些都无法阻挡淄博市铁腕治污的决心,最终宏信化工被责令停产。

铁的决心,还体现在敢于碰硬。今年10月,淄博市环保局、市公路局联合对承建济青高速、滨莱高速淄博段公路改扩建工程的3家央企——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有关施工管理单位负责人就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污染环境等问题进行了集中约谈,要求各施工管理单位切实按照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强化监督管理,确保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发挥好央企的表率作用。

重点案件提级调查处理

在百日行动中,由淄博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联合市监察局、市环保局、市公安局等部门组成的调查组也加入进来,一批被通报却长期未得到有效解决的重点案件被提级调查处理,相关责任人或被拘留,或被追责。

据悉,临淄区金山镇辛庄村主任于今年8月~9月纠集罗村镇人员,在无任何开采手续的情况下,打着生态修复的旗号,利用复绿手续,夜间偷采毛石对外销售。

在掌握这一情况后,淄博市公安局直属分局成立专案组立案侦查。调查组与百日行动驻临淄督导组、金山镇进行了沟通协调,推进案件办理。专案组先后调查17人,传唤犯罪嫌疑人8人,刑事拘留2人,取保候审3人。金山镇分管环保工作的副镇长因阻碍执法人员正常调查办案,被组织部门停职,接受调查。

位于高新区的鑫港燃气长期存在冒黑烟、整改落实不到位等问题。淄博市环保局依法对企业烟尘无组织排放这一环境违法行为进行处罚,并责令高新区环保局严格督导,确保这家企业在地面除尘站完工前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降低生产负荷,减少粉尘扩散及煤气泄漏,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由于这家企业环境违法行为未及时调整到位,依据有关规定,给予淄博市高新区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大队长警告处分,给予企业相关责任人纪律处分,待环保部门行政处罚完毕后,依据有关规定移交纪检监察机关处理。

截至目前,调查组已对19件重点环境问题进行了深入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全市共刑事拘留2人,取保候审3人,行政拘留1人,对6家企业实施了行政处罚,责令5家企业停产整治,关停取缔企业8家。对6名领导干部进行了责任追究。

“解决问题快”,“整治效果好”,这是群众对百日行动的普遍评价。但同时也也有不少群众坦言,“就怕有反复”,“希望一直这样”。

事实上,淄博市委、市政府近年来狠抓生态淄博建设的举措得到了广大干部群众的充分认可,全市上下普遍形成了力度不能减、整治不能减、监督不能减的思想共识。在淄博,百日行动不是一阵风,铁腕治污的态势会继续保持下去,全市的环境质量也将持续得到改善。

涉水企业的产品、产量、污水处理设施、环境事故应急池建设和特征污染物情况开展拉网式调查,全面摸清涉水企业污染底数,制定河流水质达标方案。

淄博市组织各区县从污染源治理、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河流生态修复等方面制定保障断面水质21项指标达标工作方案。截至9月底,全市确定的31项重点治理工程已完成13项,在建18项。

为深入推进铁腕治污、“刑责治污”,淄博市建立了四级环境监管执法网格,不断创新行政执法工作模式,开展跨区域交叉执法检查和独立调查执法活动。截至10月底,淄博市已累计罚款6905万元,破获污染环境刑事案件85起,抓获245人。针对重点通报问题,进行提级处理,启动追责。

今年1月~10月,淄博市“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天数共202天,同比增加57天。11月初,山东省公布17地市前三季度大气生态补偿资金情况,淄博市获得1608万元,位列全省第一。全市河流断面水质化学需氧量、氨氮浓度均值分别为28.1mg/L、1.32 mg/L,同比分别下降15.1%、28.3%,在山东全省流域内率先实现监控断面功能区达标。

咬定生态建设目标不放松

成兵

山东省淄博市是一个老工业基地,也是一个正在崛起的新兴工业城市,当前正处在产业结构调整

和转型升级阶段,污染防治任务非常艰巨。去年以来,淄博市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韧劲,铁腕治污,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人民有目共睹。但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生态淄博建设深层次矛盾凸显,已经面临爬坡过坎、攻城拔寨的决战时刻。只有思想上不松懈、措施上再加力、行动上不迟疑、处罚上更严厉,动真碰硬,才能打赢这场硬仗。

咬定生态淄博建设目标不放松,就要对辖区企业逐一进行摸底排查,对排查出的有污染源的企业进行曝光,在媒体上公布企业污染源、污染点、负责治理人员名单及治理期限。同时,媒体要对污染源治理全过程进行跟踪报道,以便接受群众监督。

咬定生态淄博建设目标不放松,纪检监察机关要主动介入环保

部门执法监察,以确保环境执法的严肃性。采取定期或不定期、常规和突击监察相结合方式,严防内部工作人员通风报信或擅自改变取样地点、篡改有关技术参数和数据,确保提供的信息准确无误。同时要

对检举揭发环境违法行为人员的电话、信件绝对保密,以免挫伤群众参与环境保护的积极性。咬定生态淄博建设目标不放松,要以人民利益为重,以人民生命健康为重,以生态淄博建设大局为重,坚决摒弃地方保护主义,自觉做到对污染企业不隐瞒、不包庇,发现一家治理一家,绝不留后遗症。对治理大气污染不力,甚至顶风而上的人员,抓住一个处理一个。对避重就轻、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为环境违法行为或违法者说情担保、开脱罪责者,要严肃处理,牵涉到领导干部的绝不姑息迁就。



制定水污染防治时间表

2020年主要河流基本恢复水环境功能

本报为持续改善辖区水环境质量,淄博市日前印发《淄博市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提出恢复主要河流基本水功能、实施十大重点行业改造、2017年底前关闭自备水井等目标。

按照《方案》要求,到2020年,淄博市主要河流(孝妇河、东猪龙河、乌河、支脉河)基本恢复水环境功能,各区县建成区消除黑臭水体。河流湖泊底泥重金属治理、化工企业聚集区地下水污染防治取得积极进展,城市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到2030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基本恢复。

《方案》提出,淄博市要编制完成造纸、焦化等十大重点行业清洁化改造方案,实施重点行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和改造,今年年底前完成相关行业清洁生产审核,2017年底前完成全部清洁化改造任务。到2020年,全市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2%以上,电力、钢铁、纺织等高耗水行业达到先进定额标准。

《方案》明确,2017年底前要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到2020年,全市规模化养殖场畜禽粪便和污水处理利用率分别达到90%和60%以上。自2017年起,每年向社会公布治理进展和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对逾期未达标的河流断面所在区县实施挂牌督办和建设项目区域限批。全面排查并整治未经批准和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自备水井,2017年底前一律予以关闭。

在污泥和污水处理方面,《方案》明确,2017年底前,现有污泥处理设施要完成达标改造,全面取缔非法污泥堆场点。到2020年底前,淄博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乌河流域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配套截污管网,封堵污水直排口,全面解决污水直排环境问题,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90%以上。

为完善新建小区雨水收集利用等配套设施,《方案》要求,自2018年起,单体建筑面积超两万平方米的新建公共建筑,应安装雨水设施,新建住宅小区应配套建设雨水收集利用设施。在绿化、道路清扫、生态景观等领域优先使用再生水,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污水处理和循环利用。到2020年,再生水利用率达25%以上。

毕霄燕

环保专题片直面问题 热线直播间有问必答

淄博环保督办亮新招

本报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升群众满意度,今年以来,淄博市不断探索创新,找出适合自己的独特“招式”——环保专题片。

从去年开始,淄博市委、市政府每月召开生态淄博建设调度会,在会上播放环保专题片,直面全市环境问题,绝不回避。专题片通报的问题列为市委、市政府督办内容,各区县、有关部门必须按照时限要求认真抓好落实,彻底改变过去存在的拖沓推诿现象,大大提高解决问题的效率。

据统计,截至目前,淄博市环保部门和媒体共通报问题1144个(次),完成整改1001个,为全市环境质量改善及生态淄博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为拍好环保专题片,淄博市环保局和新闻媒体付出了大量人力物力,仅外出拍摄人员就达860余人(次),行程逾3万公里。淄博市环保局还通过网站、微博、

微信等形式,让市民多途径反映环境问题,进一步增强全民环保意识,形成环境宣传助推生态淄博建设的大格局。

每周五上午11时~12时,淄博市在当地广播电台开通环保热线直播间,每次直播均由一名市环保局领导、一名区县环保局局长和市环保局下属单位、机关科室主要负责人参加。

对市民反映的问题,相关区县环保局按属地管理原则立即安排检查,淄博市环保局下属单位按职责督导到位。投诉问题能现场回答的,要及时拨打直播间电话进行反馈回复。截至11月8日,这项活动已开展110期,接到热线电话1086个,反映问题已全部办结。

付出就有收获。2016年上半年,中国环境政务新媒体排行榜中,淄博环境网站在全国市级最具影响力政务网站位列第九,成为山东省唯一一家入围前十的市级政务网站。

刘巨贵

深化治污留住碧水蓝天

前三季度获省级大气生态补偿资金1608万元

◆刘巨贵 毕霄燕

11月上旬的一天晚上,山东省高青县环境执法人员在夜幕的掩护下,突击检查了汇港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据周围群众反映,这家企业以前一直有异味产生,为此执法人员先后对其夜查5次,督促企业加强治理,确保没有异味泄漏。

市级领导每周带领公安、环保等部门开展夜查

9月底~11月初,仅一个多月时间,高青县关停了几十家企业,所有涉污企业都建立了档案。

“这1个多月高青变化很大,空气越来越好,也闻不到异味了。”家住高青县的岳女士告诉记者。

高青县的变化,得益于淄博市不断加快的生态建设步伐。据悉,从去年开始,淄博市实施党政“一把手”工程,市委书记和市长每月坚持召开生



态淄博建设和绿动力提升工程调度会,按照抓两头、促中间的要求,采取抓正反典型的形式,通过视频内参、情况通报,落实整改责任,推动整体工作进展。同时,实行领导带班夜间检查制度,市级领导每周带领公安、住建、国土、环保等部门进行夜查。

经过全市的共同努力,淄博市在大气污染、水污染防治和刑责治污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今年初,淄博市共确定了2080项治理工程。截至10月底,已完成2018项,在建54项。

约谈区县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负责人354人(次),现场核查各类工程5793项(次),下发督办单或交办件621件,督办问题3964个,受理投诉举报373件(次),解决重点问题4737个。强化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点管理,督导各区县建立完善管理责任人制度、巡查制度、调度通报制度等,确保各监测站点稳定运行。

开展跨区域交叉执法检查和独立调查执法

围绕水污染防治,淄博市对重点



为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淄博市不断强化“刑责治污”,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加大案件督办力度,做到快侦快破、快捕快诉、快审快判,最大限度挤压环境违法犯案空间,形成高压震慑态势。

因为淄博市公安人员依法拘留违法排污企业负责人。

张军摄